

香港会计师公会 专业资格课程



Hong Kong's
CPA Qualification
香港会计师专业资格

香港会计师公会专业资格课程（内地高校）助学金提名表

本提名表只适用于已获香港会计师公会认证的内地高校本科会计学/财务管理专业课程在读经济贫困学生。

请用黑色或蓝色笔工整地填写表中各项内容。

填好的提名表格由有关院校负责老师核实及直接送交：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213号胡忠大厦27楼

香港会计师公会

学生教育及培训部经理郑伟明先生

电话：(852) 2287 7433

传真：(852) 2147 3293

电邮：bob@hkicpa.org.hk

所提供的资料将仅用于处理有关提名「专业资格课程助学金」及报读「专业资格课程」之事宜。基于以上目的，有关资料可能会向负责工作的内部部门/机构和委员会披露。



Hong Kong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香港会计师公会

香港会计师公会专业资格课程（内地高校）助学金 2012/13

(只适用于已获公会认证的内地高校本科课程在读贫困学生)

规 则

助学金名称	香港会计师公会专业资格课程（内地高校）助学金
助学金颁发机构	香港会计师公会（“公会”）
目标	助学金旨在剔除经济因素，为内地高校会计学/财务管理专业贫困学生创造条件及透过公会的专业资格课程(QP)去考取国际认可的专业会计师资格，促进内地与香港及国际的会计行业融合。
资格要求	助学金获提名学生必须为QP认证的内地高校本科会计学/财务管理专业课程之在读大三学生。获提名学生需属经济困难群体、具备良好品格、优异学科成绩、并取得CET-6级 560分以上成绩及准备透过QP取得国际化专业会计师资格。获提名学生必须承诺以QP为其首个应考的海外会计专业考试，充分利用助学金在规定期限内报考QP。
课程类别	本科会计学专业/财务管理专业课程
助学金名额	每所高校每学年三个。
有效日期	两年。
截止日期	2012年6月30日。
提名方法	由校方负责统筹老师统一组织提名。详情请向所属学校单位查询。
审批程序	获提名学生无需经过遴选形式竞争助学金名额。成功获得校方提名及待公会确认获提名学生已经具备注册QP单元考试的学科要求及完成全部提名程序后，便会向合资格学生颁发助学金。 助学金在2011/12及2012/13两个学年推行。公会对助学金的颁发有最终决定权。

助学金申请程序

1. 获提名学生须填写完整的提名表格，并附上由校方发出的学科成绩单及现学期正在修读的学科证明，以兹证明具备报考QP（个别或全部）单元考试的学科要求。有关个别单元考试的学科要求详情可在公会网页查阅。
2. 除须要填写提名表格外，获提名学生亦需要同时填妥QP学生注册表格及单元报名表格，一并交回校方负责统筹老师收集处理。
3. 校方负责统筹老师需要核实所递交文件及在复印件上签署，并在提名截止日期前将有关表格及学历证明文件送交公会香港办事处。
4. 获奖结果将由公会通知获奖学生所属学校，然后转告学生。。

奖励价值与形式

1. 每个专业资格课程（内地高校）助学金的价值为港币 19,150 元。
2. 奖励形式为全额豁免报考所有四个 QP 单元及期终考试的相关费用，包括首次注册费（港币 450 元）、学生会会员首年及次年年费（港币 450 元 x 2）、四个 QP 单元的费用（港币 4,000 元 x 4）及期终考试的费用（港币 1,800 元）。
3. 获奖学生须要在指定期内使用助学金报考 QP。

QP考期及助学金生效日期

1. QP 每年举办两次考试（考期），分别于 6 月和 12 月举行。6 月份考期一般在 3 月中旬至 6 月下旬完结，而 12 月份考期则从 9 月中旬至 12 月下旬完结。
2. 获提名学生在获颁发助学金名额后，便立即获自动安排展开该两个单元的工作坊及考试。

香港会计师公会
2012年6月

申请号码：
(由公会填写)

香港会计师公会

专业资格课程（内地高校）助学金提名表

(A) 说明

- 请完整填写本表格，并将填好的表格及下列所需文件递交校方负责统筹老师收集、统一签署确认及送交公会。
- 其它所需文件资料：
 - 完整填写 QP 学生注册申请表格及单元报名表格；
 - 由校方发出的学科成绩单原件或经负责统筹老师或教授签署确认后的复印件；
 - 一篇关于申请专业资格课程助学金的原因(以英文撰写;不超过 100 字)。这将帮助公会更好地了解助学金获奖学生；
 - 近照两张(3 厘米 x 4 厘米)。照片背面写上被提名人之姓名，其中一张请贴于本报名表的照片栏处；及
 - 您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或护照复印件。
- 若出现个人资料更改，请即时通知公会。

照片
最近六个月拍摄的
护照尺寸的彩色
照片，该照片将
可能被公会用于
对专业资格课程
的宣传。

(B) 获提名学生的个人资料

就读院校：（中文）	<input type="text"/>		
（英文）	<input type="text"/>		
就读本科专业课程名称：	<input type="text"/>		
班级（入读年份）：	<input type="text"/>		
称谓（请圈上合适部份）：	<input type="text" value="先生 / 小姐 / 女士"/>		
姓名（中文）：	<input type="text"/>		
姓名（英文）：（姓氏在前）	<input type="text"/>		
英文名（如有）：	<input type="text"/>		
国籍：	<input type="text"/>	年岁：	<input type="text"/>
出生日期：	<input type="text"/>	出生地：	<input type="text"/>
电话号码（日间）：	<input type="text"/>	（夜间）：	<input type="text"/>
电子邮件地址：	<input type="text"/>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护照号码：	<input type="text"/>		
香港身份证号码（如有）：	<input type="text"/>		
通讯地址（中文）：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C) 英语能力考试成绩

<u>考试名称</u>	<u>成绩/等级</u>	<u>授予年份</u>
CET-6 (560 分或以上)		

(D) 在本科学习期间获得的学术奖励 / 奖项 / 助学金 (如有)

(按从最近至最早的时间顺序填写)

<u>获奖年月</u>	<u>奖励名称</u>	<u>奖励形式</u>

(E) 声明

尽本人所知所信，本人保证本表格及所有附件提供的资料是正确和完整的。本人明白倘若本人获颁发并接受本助学金，本人须注册成为香港会计师公会「专业资格课程」注册学生。本人亦承诺报读 QP 单元考试作为本人首个参与的海外会计专业考试，并参加在 2012 年 9 月份考期举行的「专业资格课程」单元考试及工作坊。本人亦授权我校向香港会计师公会提供校内成绩以供审核及注册使用。

获提名人签名

填表日期

(F) 推荐意见 (由获提名人所属高校的专业资格课程 (内地高校) 助学金负责统筹老师填写)

我提名以上本科在读学生为本年度的专业资格课程助学金候选人。

负责人签署

学院/学系盖章

负责人姓名(用正楷书写姓名)

职称

签署日期